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401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法定人数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海涛主持。

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：

1. 审议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将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3. 审议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《关于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4. 审议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公司

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5. 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将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公司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及《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6.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7. 审议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将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公司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8. 审议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将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及相关业务咨询等服务，聘用期为一年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公司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9.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10.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11.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将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为：
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外部设备、计算机网络、通信、电子、自动化控制系统、仪器仪表、光机电一体化、电子标签、智能卡、磁条卡、刮刮卡及其相关设备等相关产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（不含金融储值类业务，不含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经营的项目）；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；承接社会公共安全工程；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（以上产品凭许可证在核定的范围内从事经营）；防伪票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；集成电路卡及集成电路卡读写机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；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（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货币专用设备制造；货币专用设备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）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信息安全设备制造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网络设备销售；网络设备制造；网络技术服务；通信设备制造；通信设备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专用设备销售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仪器仪

表制造；仪器仪表销售；仪器仪表修理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安防设备制造、安防设备销售；商用密码产品生产；商用密码产品销售；集成电路制造；集成电路设计；集成电路销售；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与服务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货币专用设备制造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进出口代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信息咨询服务(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数据处理服务；互联网服务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；文件、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（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的为准）。

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12. 审议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公司《舆情管理制度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13. 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14. 审议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备查文件：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